



(12) 发明专利申请

(10) 申请公布号 CN 105100708 A

(43) 申请公布日 2015. 11. 25

(21) 申请号 201510369410. 8

(22) 申请日 2015. 06. 26

(71) 申请人 小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100085 北京市海淀区清河中街 68 号
华润五彩城购物中心二期 13 层

(72) 发明人 李飞云 陈昌兵 侯恩星

(74) 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三高永信知识产权代理
有限责任公司 11138

代理人 张所明

(51) Int. Cl.

H04N 7/18(2006. 01)

G05B 19/418(2006. 01)

H04L 29/08(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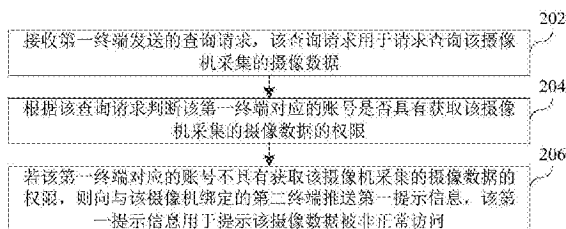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2页 说明书9页 附图4页

(54) 发明名称

请求处理方法及装置

(57) 摘要

本公开揭示了一种请求处理方法及装置,属于智能家居领域。所述方法包括: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根据查询请求判断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若否,则向与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提示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本公开通过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若否,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发送提示信息,以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当不具有获取摄像数据权限的用户请求访问摄像数据时,能够及时发出非正常访问的提醒,从而达到提高摄像数据安全性的效果。



1. 一种请求处理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方法包括:

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 / 或视频数据;

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方法还包括: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所述第三终端是对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进行维护管理的终端,所述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所述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3.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查询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所述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包括:

检测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所述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包含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的各个终端对应的账号;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4. 根据权利要求 3 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之前,还包括:

接收所述第二终端或者所述摄像机发送的绑定请求,所述绑定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

将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5. 根据权利要求 3 所述的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方法还包括:

接收所述第二终端发送的分享请求,所述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将所述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6. 一种请求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装置包括:

查询请求接收模块,用于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 / 或视频数据;

判断模块,用于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第一提示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7. 根据权利要求 6 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装置还包括:

第二提示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

据的权限,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所述第三终端是对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进行维护管理的终端,所述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所述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8.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查询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所述判断模块,包括:

检测子模块,用于检测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所述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包含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的各个终端对应的账号;

第一确定子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第二确定子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9. 根据权利要求8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装置还包括:

绑定请求接收模块,用于在所述查询请求接收模块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之前,接收所述第二终端或者所述摄像机发送的绑定请求,所述绑定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

第一添加模块,用于将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10. 根据权利要求8所述的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装置还包括:

分享请求接收模块,用于接收所述第二终端发送的分享请求,所述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第二添加模块,用于将所述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11. 一种请求处理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装置包括:

处理器;

用于存储处理器可执行指令的存储器;

其中,所述处理器被配置为:

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或视频数据;

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请求处理方法及装置

技术领域

[0001] 本公开涉及智能家居领域,特别涉及一种请求处理方法及装置。

背景技术

[0002] 智能摄像机是智能家居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智能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数据可以推送至用户的智能手机等监控终端,以使用户查看。

[0003] 在相关技术中,智能摄像机所有者账号可以通过手机客户端向指定账号分享摄像机的使用权限。被分享者获取该权限后,向服务器发起观看摄像机实时录像的请求。验证通过后,摄像头将向登陆该账号的手机客户端发送压缩后的实时视频流数据,客户端软件解压后就可以显示视频内容了。

发明内容

[0004] 本公开提供了一种请求处理方法及装置。所述技术方案如下:

[0005] 根据本公开的第一方面,提供一种请求处理方法,所述方法包括:

[0006] 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或视频数据;

[0007] 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

[0008]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0009] 可选的,所述方法还包括:

[0010]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所述第三终端是对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进行维护管理的终端,所述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所述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0011] 可选的,所述查询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所述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包括:

[0012] 检测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所述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包含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的各个终端对应的账号;

[0013]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014]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015] 可选的,所述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之前,还包括:

[0016] 接收所述第二终端或者所述摄像机发送的绑定请求,所述绑定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

- [0017] 将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 [0018] 可选的,所述方法还包括:
- [0019] 接收所述第二终端发送的分享请求,所述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 [0020] 将所述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 [0021] 根据本公开的第二方面,提供一种请求处理装置,所述装置包括:
- [0022] 查询请求接收模块,用于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或视频数据;
- [0023] 判断模块,用于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 [0024] 第一提示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 [0025] 可选的,所述装置还包括:
- [0026] 第二提示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所述第三终端是对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进行维护管理的终端,所述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所述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 [0027] 可选的,所述查询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所述判断模块,包括:
- [0028] 检测子模块,用于检测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所述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包含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的各个终端对应的账号;
- [0029] 第一确定子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 [0030] 第二确定子模块,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 [0031] 可选的,所述装置还包括:
- [0032] 绑定请求接收模块,用于在所述查询请求接收模块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之前,接收所述第二终端或者所述摄像机发送的绑定请求,所述绑定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
- [0033] 第一添加模块,用于将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 [0034] 可选的,所述装置还包括:
- [0035] 分享请求接收模块,用于接收所述第二终端发送的分享请求,所述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 [0036] 第二添加模块,用于将所述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 [0037] 根据本公开的第三方面,提供一种请求处理装置,所述装置包括:
- [0038] 处理器;
- [0039] 用于存储处理器可执行指令的存储器;
- [0040] 其中,所述处理器被配置为:
- [0041] 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或视频数据;

[0042] 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043] 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0044] 本公开的实施例提供的技术方案可以包括以下有益效果：

[0045] 通过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若否，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发送提示信息，以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且当不具有获取摄像数据权限的用户请求访问摄像数据时，能够及时发出非正常访问的提醒，从而达到提高摄像数据安全性的效果。

[0046] 应当理解的是，以上的一般描述和后文的细节描述仅是示例性的，并不能限制本公开。

附图说明

[0047] 此处的附图被并入说明书中并构成本说明书的一部分，示出了符合本发明的实施例，并于说明书一起用于解释本发明的原理。

[0048] 图 1 是根据部分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方法所涉及的实施环境的示意图；

[0049] 图 2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方法的流程图；

[0050] 图 3 是根据另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方法的流程图；

[0051] 图 4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账号添加方法的流程图；

[0052] 图 5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装置的框图；

[0053] 图 6 是根据另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装置的框图；

[0054] 图 7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装置的框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55] 这里将详细地对示例性实施例执行说明，其示例表示在附图中。下面的描述涉及附图时，除非另有表示，不同附图中的相同数字表示相同或相似的要素。以下示例性实施例中所描述的实施方式并不代表与本发明相一致的所有实施方式。相反，它们仅是与如所附权利要求书中所详述的、本发明的一些方面相一致的装置和方法的例子。

[0056] 图 1 是根据本公开部分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请求处理方法所涉及的实施环境的示意图。该实施环境包括：摄像机 110、服务器 120、第一终端 130、第二终端 140 以及第三终端 150。

[0057] 摄像机 110 采集到的图片数据或者视频数据存储在服务器 120 中，服务器 120 向各个用户终端提供视频数据推送服务。

[0058] 第一终端 130 和第二终端 140 分别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电子书阅读器以及个人电脑等用户终端。

[0059] 第三终端 150 是服务器 120 的管理人员对服务器 120 以及服务器 120 中的数据进

行维护管理的终端。

[0060] 摄像机 110、第一终端 130、第二终端 140 以及第三终端 150 分别通过有线或者无线网络与服务器 120 相连接。

[0061] 图 2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方法的流程图。该请求处理方法用于如图 1 所示实施环境的服务器 120 中。如图 2 所示,该请求处理方法可以包括以下步骤。

[0062] 在步骤 202 中,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该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

[0063] 其中,该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或者,该摄像数据包括视频数据,或者,该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视频数据。

[0064] 在步骤 204 中,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065] 在步骤 206 中,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该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0066] 可选的,该方法还包括:

[0067] 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第三终端是对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进行维护管理的终端。该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该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0068] 可选的,该查询请求中包含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该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包括:

[0069] 检测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该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包含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的各个终端对应的账号;

[0070] 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071] 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072] 可选的,该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之前,还包括:

[0073] 接收该第二终端或者该摄像机发送的绑定请求,该绑定请求中包含该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

[0074] 将该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该访问权限列表。

[0075] 可选的,该方法还包括:

[0076] 接收该第二终端发送的分享请求,该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0077] 将该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该访问权限列表。

[0078] 综上所述,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请求处理方法,通过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若否,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发送提示信息,以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且当不具有获取摄像数据权限的用户请求访问摄像数据时,能够及时发出非正常访问的提醒,从而达到提高摄像数据安全性的效果。

[0079] 图 3 是根据另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方法的流程图。该请求处理方法用于如图 1 所示实施环境的服务器 120 中。如图 3 所示,该请求处理方法可以包括以下步骤。

[0080] 在步骤 302 中,第一终端向服务器发送查询请求。

[0081] 其中,该查询请求中包含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该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该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数据。

[0082] 当第一终端对应的用户想要查看摄像头采集到的摄像数据时,可以通过第一终端向服务器发送查询请求,比如,第一终端接入摄像机所在的局域网后,获取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文件列表并展示给用户,用户选择摄像文件列表中的某一个摄像文件后,第一终端向服务器发送查询该摄像文件对应的摄像数据的请求,该请求中可以包含第一终端对应的用户的账号、该摄像文件的标识以及该摄像机的标识等。

[0083] 在步骤 304 中,服务器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

[0084] 服务器接收到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可以根据该查询请求中包含的该摄像机的标识查询该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并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如果是,则确定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进入步骤 306;如果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进入步骤 308 和步骤 310。

[0085] 在步骤 306 中,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则向该第一终端推送该摄像数据。

[0086] 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则说明第二终端对应的用户已经向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分享了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数据,此时,服务器可以根据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中携带的摄像文件的标识查询对应的摄像数据,并将查询到的摄像数据发送给第一终端。

[0087] 在步骤 308 中,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则向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

[0088] 该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0089] 如果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则说明第二终端对应的用户并未向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分享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数据,确定第一终端非法访问摄像文件,此时,服务器可以向第二终端推送提示信息,以提示第二终端对应的用户有人非法访问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文件,提醒用户注意摄像数据的安全。

[0090] 在步骤 310 中,若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该访问权限列表中,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

[0091] 该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该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0092] 可选的,在确定第一终端非法访问摄像文件后,服务器还可以向服务器的管理人员对应的第三终端推送提示信息,提示管理人员自行决定是否对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0093] 综上所述,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请求处理方法,通过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若是,则向该第一终端推送该第一终端,否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发送

提示信息,以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只有具有获取摄像数据的权限的用户才可以查看摄像机拍摄的图像或视频数据,且当不具有获取摄像数据权限的用户请求访问摄像数据时,能够及时发出非正常访问的提醒,从而达到提高摄像数据安全性的效果。

[0094] 此外,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请求处理方法,通过在判断出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时,提示管理人员自行决定是否对非法访问的终端进行追踪,进一步提高了摄像数据的安全性。

[0095] 基于上述图 3 所示的请求处理方法,请参考图 4,其示出了本公开一个实施例提供的账号添加方法的流程图,该账号添加方法用于在上述图 3 对应实施例所涉及的访问权限列表中添加具有访问摄像数据的权限的账号,以便该摄像机的拥有者或者被分享者能够查看其采集的摄像数据。该账号添加方法可以包括以下步骤。

[0096] 在步骤 301a 中,第二终端向服务器发送绑定请求。

[0097] 其中,该绑定请求中包含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以及摄像机的标识。

[0098] 在智能家居中,摄像机首次安装后,需要将用于控制摄像机的终端与该摄像机进行绑定后,该终端才能够拥有对摄像机的控制权限。在绑定时,用户可以通过第二终端向服务器发送绑定请求,或者,也可以通过摄像机向服务器发送绑定请求。

[0099] 在步骤 301b 中,服务器将第二终端和摄像机进行绑定,并将第二终端的标识添加入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

[0100] 服务器接收到第二终端发送的绑定请求后,建立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以及摄像机的标识之间的对应关系,以将该第二终端绑定为该摄像机的控制终端,此后,该第二终端即可以拥有对该摄像机的完全控制权限,其它未绑定的终端则无法对摄像机进行控制,或者,其它终端只能对摄像机进行部分功能的控制。

[0101] 服务器将第二终端进行绑定后,还可以将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该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

[0102] 在步骤 301c 中,第二终端展示分享界面,接收用户在分享界面中的分享操作。

[0103] 其中,该分享操作是向第四终端分享摄像头采集到的摄像数据的操作。

[0104] 第二终端与摄像机绑定后,第二终端对应的用户还可以通过第二终端向其他终端分享摄像头采集到的摄像数据的获取权限。比如,第二终端可以向用户展示该摄像机采集到的摄像数据的分享界面,该分享界面中包含一个分享控件,用户点击该分享控件后,弹出终端选择框,用户可以在终端选择框中选择想要分享的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比如用户名或者邮箱等。

[0105] 在步骤 301d 中,第二终端向服务器发送分享请求。

[0106] 该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0107] 用户在终端选择框中选择第四终端并确定分享后,第二终端即可以向服务器发送包含该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的分享请求。

[0108] 在步骤 301e 中,服务器将第四终端的标识添加入该访问权限列表。

[0109] 服务器接收到该分享请求,并验证该第二终端是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终端后,将该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也添加入访问权限列表。

[0110] 综上所述,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账号添加方法,通过将接收到的绑定请求和分享请求中携带的账号添加入访问权限列表,此后仅允许与摄像机绑定的账号对应的终端以及

被分享的账号对应的终端获取该摄像机的摄像数据,从而保证摄像数据的安全性。

[0111] 下述为本公开装置实施例,可以用于执行本公开方法实施例。对于本公开装置实施例中未披露的细节,请参照本公开方法实施例。

[0112] 图 5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装置的框图,该请求处理装置可以用于如图 1 所示实施环境的服务器 120 中,执行如图 2 所示的全部或部分步骤,或者执行如图 3 或图 4 所示方法中服务器对应的全部或部分步骤。如图 5 所示,该请求处理装置包括但不限于:查询请求接收模块 501、判断模块 502、推送模块 503 以及第一提示模块 504;

[0113] 所述查询请求接收模块 501 被设置为用于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

[0114] 所述判断模块 502 被设置为用于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115] 所述推送模块 503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则向所述第一终端推送所述摄像数据;

[0116] 所述第一提示模块 504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

[0117] 所述第二终端为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终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指示所述第一终端非正常访问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

[0118] 综上所述,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请求处理装置,通过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若是,则向该第一终端推送该第一终端,否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发送提示信息,以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且当不具有获取摄像数据权限的用户请求访问摄像数据时,能够及时发出非正常访问的提醒,从而达到提高摄像数据安全性的效果。

[0119] 图 6 是根据另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请求处理装置的框图,该请求处理装置可以用于如图 1 所示实施环境的服务器 120 中,执行如图 2 所示的全部或部分步骤,或者执行如图 3 或图 4 所示方法中服务器对应的全部或部分步骤。如图 6 所示,该请求处理装置包括但不限于:查询请求接收模块 501、判断模块 502、推送模块 503 以及第一提示模块 504;

[0120] 所述查询请求接收模块 501 被设置为用于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所述查询请求用于请求查询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所述摄像数据包括图片数据和 / 或视频数据;

[0121] 所述判断模块 502 被设置为用于根据所述查询请求判断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122] 所述推送模块 503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数据的权限,则向所述第一终端推送所述摄像数据;

[0123] 所述第一提示模块 504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与所述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推送第一提示信息,所述第一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所述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

[0124] 可选的,所述装置还包括:第二提示模块 505;

[0125] 所述第二提示模块 505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则向第三终端推送第二提示信息;所述第三终端是对所

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进行维护管理的终端,所述第二提示信息用于提示是否对所述第一终端进行追踪。

[0126] 可选的,所述查询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所述判断模块 502,包括:检测子模块 502a、第一确定子模块 502b 以及第二确定子模块 502c;

[0127] 所述检测子模块 502a 被设置为用于检测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存在于所述摄像机对应的访问权限列表中;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包含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的各个终端对应的账号;

[0128] 所述第一确定子模块 502b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129] 所述第二确定子模块 502c 被设置为用于若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存在于所述访问权限列表中,则确定所述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所述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

[0130] 可选的,所述装置还包括:绑定请求接收模块 506 以及第一添加模块 507;

[0131] 所述绑定请求接收模块 506 被设置为用于在所述查询请求接收模块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之前,接收所述第二终端或者所述摄像机发送的绑定请求,所述绑定请求中包含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

[0132] 所述第一添加模块 507 被设置为用于将所述第二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0133] 可选的,所述装置还包括:分享请求接收模块 508 以及第二添加模块 509;

[0134] 所述分享请求接收模块 508 被设置为用于接收所述第二终端发送的分享请求,所述分享请求中包含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

[0135] 所述第二添加模块 509 被设置为用于将所述第四终端对应的账号添加入所述访问权限列表。

[0136] 综上所述,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请求处理装置,通过接收第一终端发送的查询请求后,根据该查询请求判断该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是否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若是,则向该第一终端推送该第一终端,否则,向与该摄像机绑定的第二终端发送提示信息,以提示该摄像数据被非正常访问,且当不具有获取摄像数据权限的用户请求访问摄像数据时,能够及时发出非正常访问的提醒,从而达到提高摄像数据安全性的效果。

[0137] 此外,本公开实施例所示的请求处理装置,通过在判断出第一终端对应的账号不具有获取该摄像机采集的摄像数据的权限时,提醒管理人员自行决定是否对非法访问的终端进行追踪,进一步提高了摄像数据的安全性。

[0138] 图 7 是根据一示例性实施例示出的一种装置 700 的框图。该装置 700 可因配置或性能不同而产生比较大的差异,可以包括一个或一个以上中央处理器 (central processing units, CPU) 722 (例如,一个或一个以上处理器) 和存储器 732, 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储应用程序 742 或数据 744 的存储介质 730 (例如一个或一个以上海量存储设备)。其中,存储器 732 和存储介质 730 可以是短暂存储或持久存储。存储在存储介质 730 的程序可以包括一个或一个以上模块 (图示没标出), 每个模块可以包括对装置中的一系列指令操作, 这一系列的指令操作可以用于实现如图 2 所示的全部步骤, 或者实现如图 3 或图 4 中

由服务器所执行的全部或者部分步骤。更进一步地,中央处理器 722 可以设置为与存储介质 730 通信,在装置 700 上执行存储介质 730 中的一系列指令操作。

[0139] 装置 700 还可以包括一个或一个以上电源 726,一个或一个以上有线或无线网络接口 750,一个或一个以上输入输出接口 758,一个或一个以上键盘 756,和 / 或,一个或一个以上操作系统 741,例如 Windows Server™,Mac OS X™,Unix™,Linux™,FreeBSD™ 等等。

[0140] 关于上述实施例中的装置,其中各个模块执行操作的具体方式已经在有关该方法的实施例中执行了详细描述,此处将不做详细阐述说明。

[0141] 应当理解的是,本发明并不局限于上面已经描述并在附图中示出的精确结构,并且可以在不脱离其范围执行各种修改和改变。本发明的范围仅由所附的权利要求来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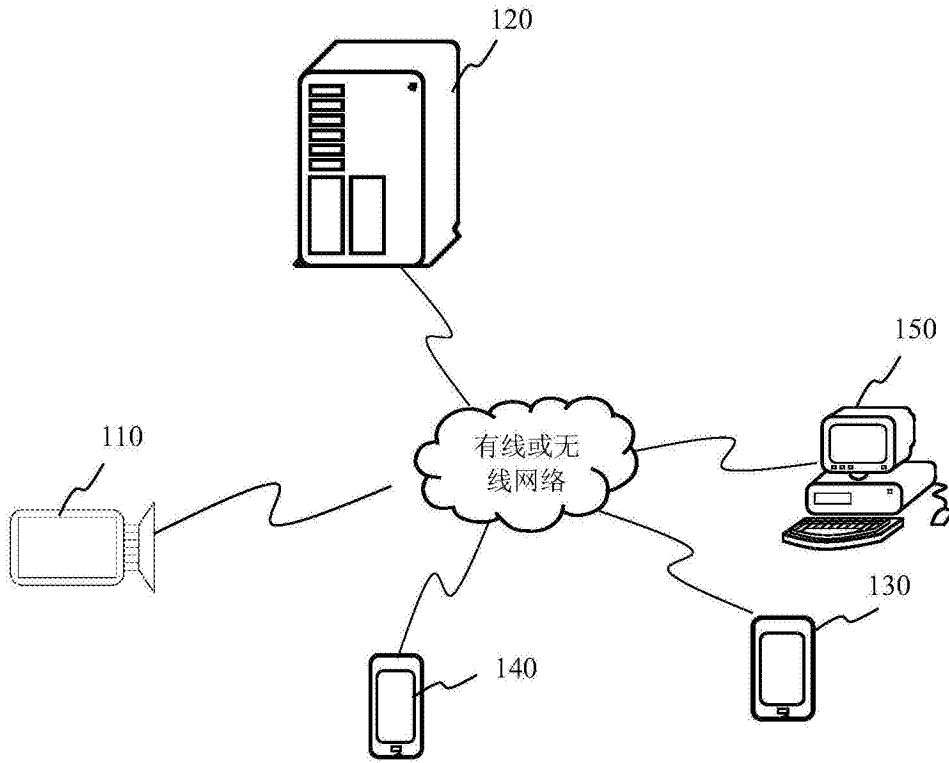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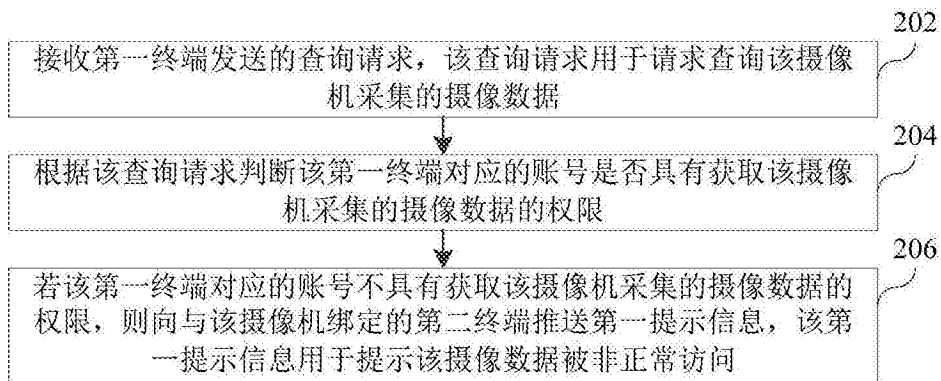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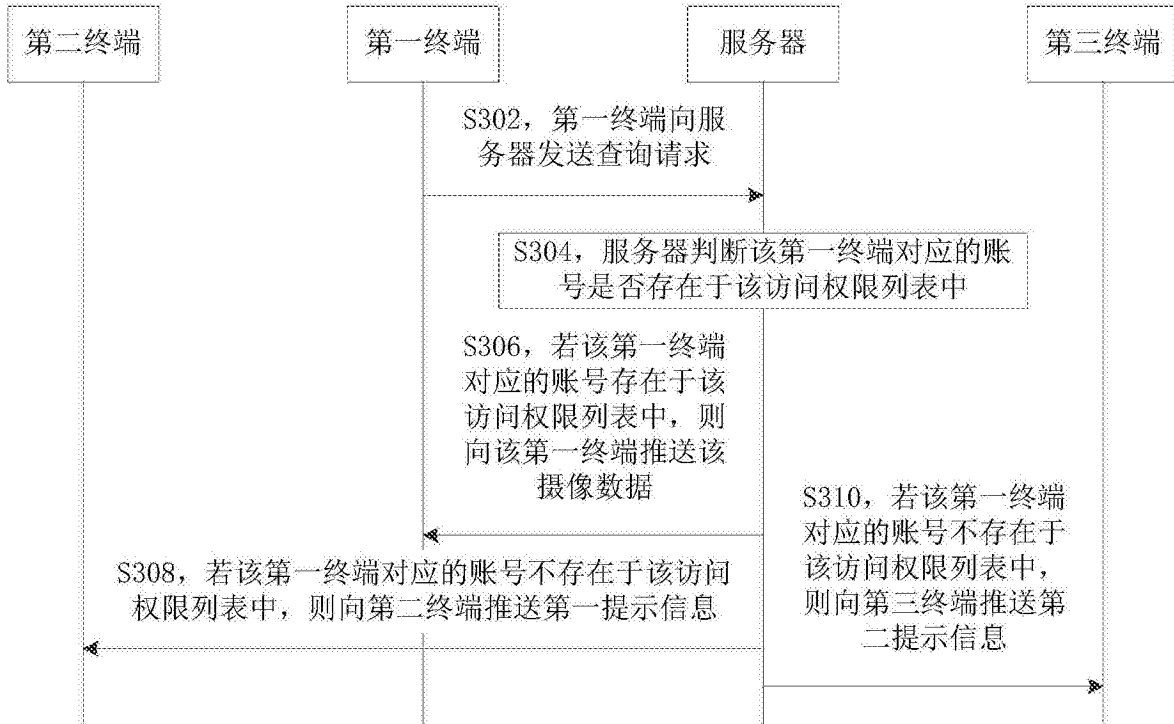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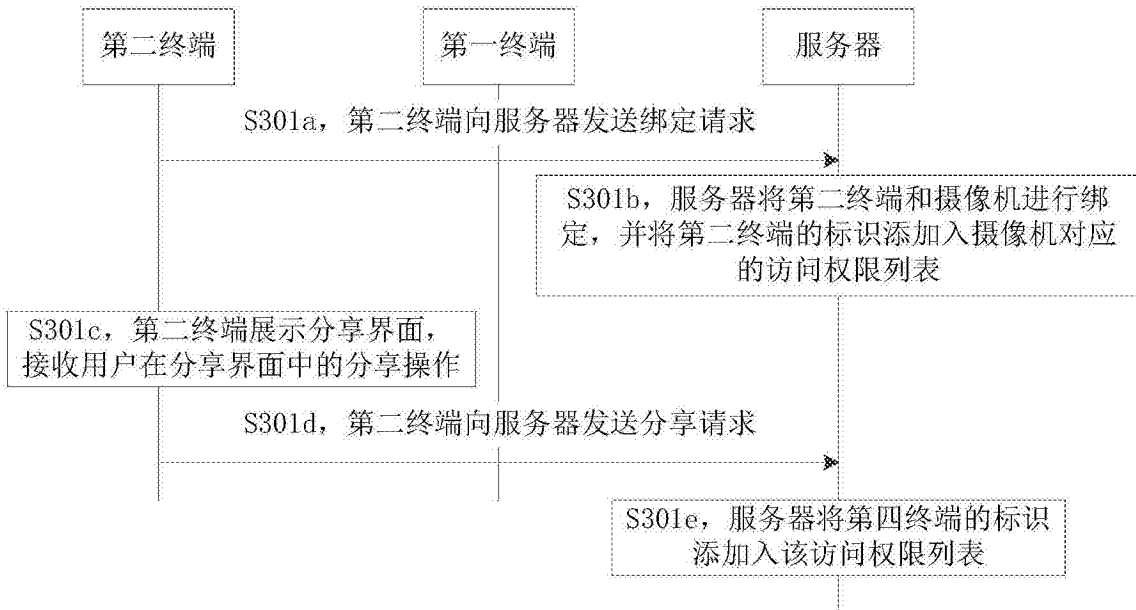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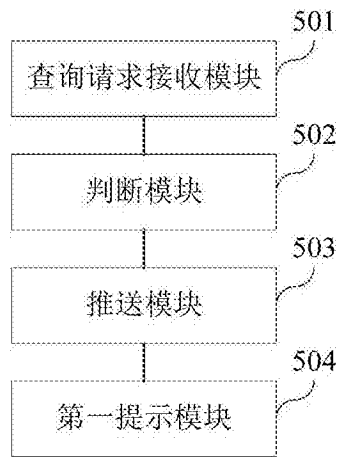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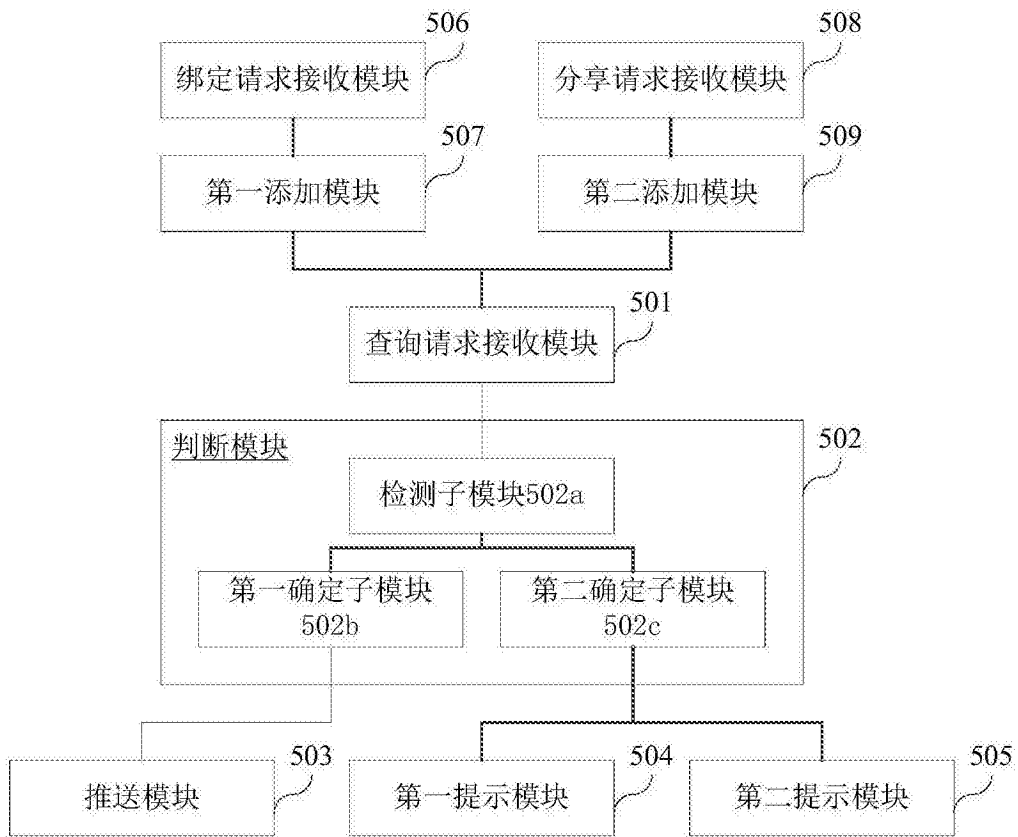


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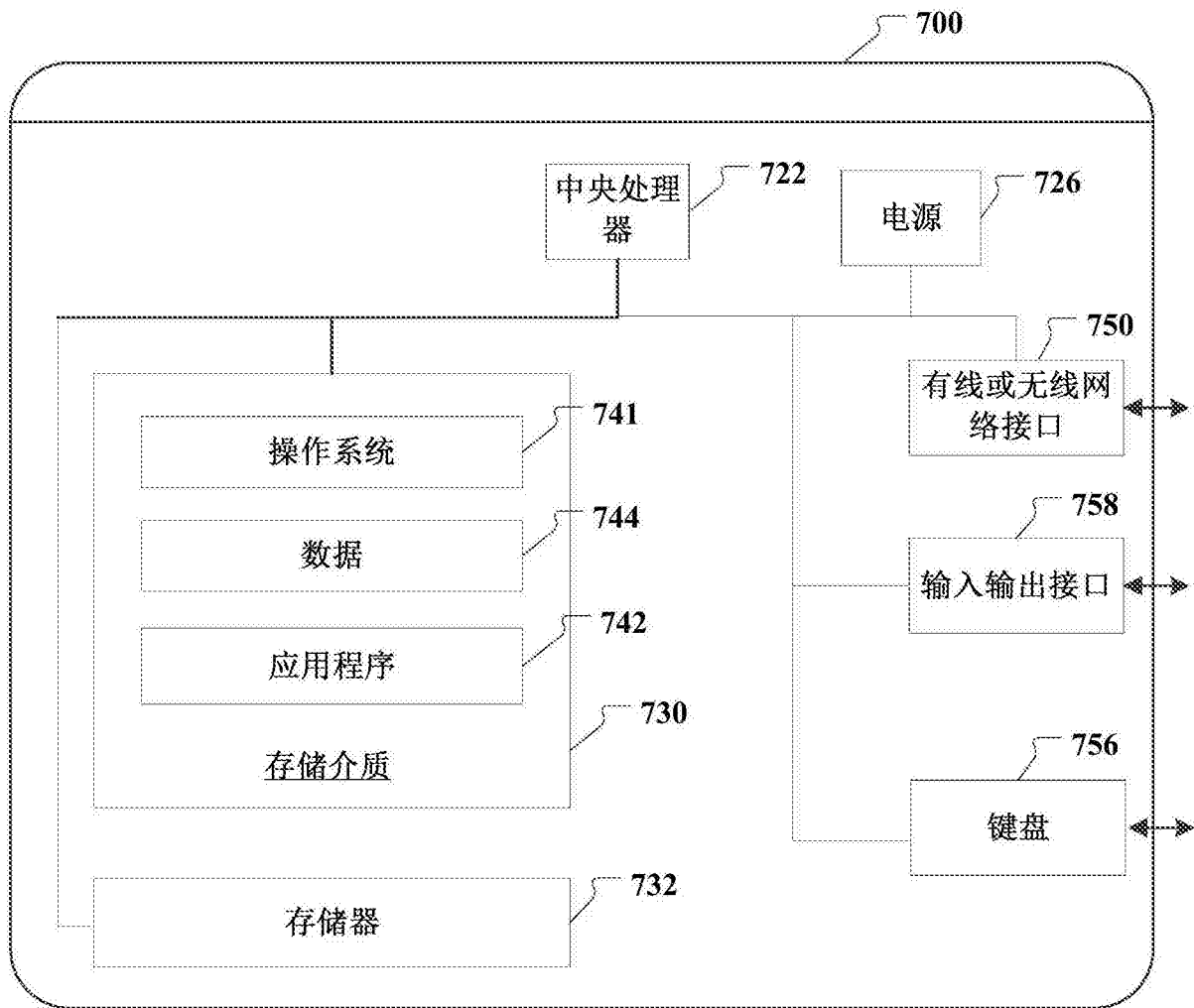


图 7